

正本

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1 號 6 樓
連絡人：陳奕瑜
電話：02-89534420#102 傳真：02-89534426
電子信箱：ntcl02@ntcaa.org.tw

受文者：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6 日
發文字號：新北市建師字第 077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報名表、刷卡單、行程表

主旨：檢附「韓國賞楓五日遊」活動報名意願調查表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舉辦「韓國賞楓五日遊」活動(行程詳附件)，歡迎會員及眷屬踴躍報名參加。
- 二、報名時間：113 年 8 月 19 日(一)上午 10 時起開放報名，提前報名者將視同 8 月 19 日(一)下午 1 時 30 分報名。
- 三、各梯次之辦理日期、名額、報名截止日及連絡人詳如下表：

梯次	活動日期	名額	報名截止日	連絡人
第 1 梯次	10 月 28 日-11 月 1 日	共 26 名	8 月 27 日	陳奕瑜 (分機 102)
第 2 梯次	10 月 29 日-11 月 2 日	共 26 名		
第 3 梯次	11 月 5 日-11 月 9 日	共 26 名		

- 四、集合時間地點：依各梯次航班時間(去程)，提早 2.5 小時自行前往桃園機場釜山航空公司櫃台前集合。
- 五、報名資格：限本會會員及眷屬，會員未報名時眷屬不得參加，且僅得報名同梯次為限(會務人員比照會員辦理)。

※會員之眷屬包括配偶及會員直系親屬(限三名)，單身會員之攜伴者及行動不便會員之照顧者。

六、活動團費如下：包含領隊、司機、導遊小費

團員人數	20~24 人	25~30 人
每人團費(兩人一室)(刷卡價)	30,700 元	29,900 元
每人團費(兩人一室)(現金價)	30,100 元	29,300 元
※小孩(12歲以下)佔床同大人價 / 不佔床減1,000元 ※如自行要求住單人房須補差額8,500元 ※本梯次人數26名為上限，報名不滿20人時取消出團 ※實際年齡以出發日為準 ※各梯次報名額滿時，仍可繼續報名候補，視退出人數遞補之。		

七、報名及繳費方式：

(一)報名時請先繳交報名表、刷卡(電匯單)、護照影本，訂金每名 **新台幣5,000元**，團費餘款於旅行社辦理說明會時繳清(團費不含申辦護照費用)。

(二)繳費方式

繳費方式		說明	備註
方式一	現金	至公會繳交	限請於上班時間。
方式二	電匯	帳號：合作金庫板橋分行(006) 0110-717-271718 戶名：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請於上班時間內連同「報名表」傳真至8953-4426，並請立即來電8953-4420分機102陳奕瑜小姐確認是否收到。
方式三	刷卡	傳真或e-mail至公會	統一由旅行社至公會辦理刷卡。
※恕不接受電話及未附電匯單或刷卡單之報名表。			

八、報名後若未能參加時，將依下列規定辦理(以下日期包含例假日)，且不得由他人頂替：(取消者須以書面簽署傳真並請以電話確認)

1.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四十一日以前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五。
2.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三十一日以前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十。
3.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二十一日至第三十日以內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二十。
4.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二日至第二十日以內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三十。
5.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一日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五十。
6. 通知於旅遊開始日或開始後到達者或未通知不參加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一百。

※前項規定作為損害賠償計算基準之旅遊費用應先扣除行政規費後計算之。

九、本活動適用會員福利多元化方案。

十、旅遊當日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拒因素時，以氣象局發布或飯店所在地縣市政府頒布《停止上班上課》為判定準則，得以取消旅遊活動。

十一、本活動為公會受參加會員及眷屬之委託，代為與旅行社辦理相關旅遊事宜。

十二、本活動舉辦日期因逢賞楓旺季，機位取得不易，經理事長核可先行以意願調查表形式進行報名，依理事會通過方案後辦理。

正本：全體會員

理事長 **汪俊男**